134辆“小黄车”上岗 专人专车一车一档

瓶装燃气末端配送驶入标准化轨道

本报讯（融媒记者 郑旭华） 1月18日，134辆瓶装燃气配送车正式投入使用，这标志着我市瓶装燃气末端配送驶入标准化轨道。

在城镇燃气“车统改”配送专用车交车仪式现场，一排排崭新的三轮“小黄车”整齐排列。“小黄车”的车身上印有企业标志、车辆编码、瓶装燃气配送车等信息，并配备了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以前的燃气配送车辆存在规格不统一、使用年限久、超装液化气、超高超量运输等问题，存在安全隐患。”市建设局相关负责人说，此次城镇燃气“车统改”在一定限度上减少了燃气运输环节中的安全隐患，提升了配送服务的安全性。

据了解，按照金华市的相关要求，此次城镇燃气“车统改”将对所有瓶装燃气配送车辆实现规范化更新，通过统一标识、统一编码、统一上牌、统一配备灭火器、统一配备GPS等，实行专人专车，一车一档，最大限度降低末端配送风险。燃气配送的标准化、规范化将为燃气安全筑起一道“防火墙”，成为打击不明来源的“黑瓶”黑气”进入市场及超范围经营、野蛮装卸等不规范行为的有力举措。

仪式现场，市建设局、市交通局、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再次强调了运输规范、安全驾驶等要求，要求各液化气公司负责人提高思想认识，牢固树立“100-1=0”的风险意识，强化主体责任落实，进一步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依法将车辆登记上牌，通过严格的专业培训和资质认证建设高素质的配送队伍，提高配送专业化、规范化水平，确保瓶装燃气供应安全、使用安全，为群众提供安全、高效的服务。配送人员要把配送安全牢记心头，不得装载其他货物，装卸时车辆停放要做好固定，燃气瓶不能叠放、摔砸、拉拖，配送时做好随瓶入户安检工作并做好记录，同时要定期对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专用的地点进行充电，服从执法部门的管理。

下一步，市建设局稽查中心将通过数字化平台对各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企业进行实时监管，督导企业严格执行定点定人配送，全面落实瓶装液化石油气销售实名制、入户安检等制度，确保送气安全。

①

②

① 城镇燃气“车统改”配送专用车交车仪式。

② 瓶装燃气配送车整装待发。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